

上海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上海市应急管理局 文件

沪安委办〔2022〕11号

上海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上海市应急 管理局关于开展 2022 年上海市 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的通知

各区安委会、市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，各区应急管理局，中央在沪及地方国有企业、各有关单位：

今年 6 月是第 21 个全国“安全生产月”，主题是“遵守安全
生产法 当好第一责任人”，6 月 16 日为全国安全宣传咨询日。根
据《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关于开展 2022 年全国“安全
生产月”活动的通知》精神，现结合本市实际，就组织开展 2022

年上海市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通知如下。

一、总体思路

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、国务院以及市委、市政府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决策部署，结合本市实际，统筹抓好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，坚持人民至上、生命至上，以宣传贯彻《安全生产法》和《上海市安全生产条例》为主线，推动安全生产责任落实，维护城市生产安全和运行安全，为打赢大上海保卫战提供良好安全环境，以实际行动迎接党的二十大和市第十二次党代表大会胜利召开。

二、活动安排

(一)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推动落实国家及本市关于安全生产重要工作举措

1. 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。要持续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集中学习《生命重于泰山》电视专题片。要组织开展专题研讨、培训辅导、网络课堂等多种活动，通过领导干部带头讲、专家学者深入讲、一线人员互动讲相结合，推动学习贯彻工作向街道（乡镇）党组织和企事业单位延伸，切实把学习成果转化成为推动安全发展的工作实效。要在系统内媒体平台、宣传平台开设专栏专题，开展全方位、多角度、立体化解读宣传，推动学习宣传贯彻入心入

脑、走深走实。

2. 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。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2022年5月5日在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上的重要讲话精神，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常委扩大会议要求，结合本市疫情防控形势和重点工作任务，统筹做好疫情防控、复工复产、安全生产工作。要充分利用学习强国、应急管理网络学院等学习平台，集中开展安全生产知识学习。要广泛开展云课堂、云竞赛等线上活动，深入开展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知识培训，加强员工三级教育。要结合“安康杯”竞赛、青安岗创建等活动，落实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安全生产各项要求。要广泛发动员工，开展“安全金点子”“安全啄木鸟”“查找身边的隐患”等活动；鼓励市民群众通过12350、12345热线，积极举报风险隐患，查处安全违法行为。

3. 全面推动安全生产“十五条硬措施”的贯彻落实。深刻领会国务院安委会出台的安全生产“十五条硬措施”的重要意义、突出特点、部署安排、具体要求等，研究制定、扎实推进本市贯彻落实的具体举措。开展安全生产“公开课”“大家谈”“班组会”等学习活动，党政“一把手”要带头讲安全，企业第一责任人要专题讲安全，一线工作者要互动讲安全。要把推动安全生产“十五条硬措施”的贯彻落实和本市开展的安全生产大检查有机结合起来，突出责任落实、源头治理、督查检查、严格执法、打非治违，全面排查整治重大风险隐患，有效防范各类生产安全事故，

坚决稳控安全形势，着力为本市经济社会发展营造良好安全环境。

（二）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律法规，重点推动“第一责任人”守法履责

1. 进一步加强《安全生产法》的主题宣传活动。要充分认识学习《安全生产法》的重要性，广泛开展《安全生产法》主题宣传活动，树牢安全发展理念。要督促企业法定代表人、实际控制人、实际负责人自觉把安全放在第一位，贯穿工作全过程各方面，切实担起安全生产“第一责任人”责任；严格履行《安全生产法》规定的各项职责，带头尊法、学法、守法，主动研判风险、排查隐患，向职代会报告安全生产工作情况，认真组织开展全员应急救援演练和知识技能培训，积极参加“第一责任人安全倡议书”活动等。要通过加强学习和宣传，做到安全开展生产经营活动，有效预防和减少生产安全事故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。

2. 进一步加强《上海市安全生产条例》的宣传贯彻工作。要深入学习宣传贯彻《上海安全生产条例》，推动生产经营单位提高对安全生产工作重要性的认识，切实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；推动各相关部门加大对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视和支持力度，落实安全监管责任，提升执法能力，形成监管合力。要创新宣传形式，通过宣传短片、海报、研讨等方式，引导社会各方主体准确理解和掌握《上海市安全生产条例》；要坚持“谁执法谁普法”，在日常监管和执法检查中向生产经营单位宣讲《上海市安全生产条例》

的立法精神和制度要求，扩大《上海市安全生产条例》的社会知晓度；要加大以案释法和以案普法的宣传力度，结合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被实行“一案双罚”的执法案例、安全生产行刑衔接的典型案例、以及因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构成重大责任事故罪的典型案例，开展安全生产警示教育。

（三）持续开展“安全生产月”主题宣传，进一步扩大“安全生产月”的覆盖面和知晓度

1.发挥主流媒体新闻宣传“主阵地”作用。加强沟通联络，引导本市各级主流媒体关注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，广泛报道本市安全监管、应急管理工作动态，展示安全生产和应急管理工作取得的成果。围绕安全生产大检查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，以及危险化学品、燃气安全“两个集中治理”等工作，报道本市打非治违和排查治理进展成效。聚焦疫情防控和安全生产，挖掘应急管理战线干部职工下沉基层一线先进事迹，加强典型人物、先进经验的宣传报道，讲好应急人故事，生动展示应急队伍的良好社会责任和精神风貌，弘扬上海应急职业精神。结合安全生产大检查、安全生产考核巡查、明查暗访等，集中曝光突出问题，倡导形成安全生产共建共治共享的良好氛围。

2.发挥系统媒体安全生产科普宣传“主阵地”作用。要进一步加强系统内宣传阵地建设，全方位展示安全生产、应急管理相关工作。充分发挥官方微信微博作用，重点加强线上宣传，开展

在线访谈和线上科普知识竞赛、科普场馆推介等，集中开展“安全生产月”科普宣传活动。报纸、杂志等传统媒体，要加强报道和刊载相关科普活动以及科普知识。

（四）广泛开展“安全宣传咨询日”和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，提升社会公众安全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

1. 创新形式，组织开展安全宣传咨询日活动。6月16日前后，各区、各部门和单位要结合本区和本行业实际，以线上为重点，创新开展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宣传咨询活动。邀请有影响的公众人物、行业专家、媒体人员等，开展“主播讲安全”“专家远程会诊”“美好生活从安全开始话题征集”“新安法知多少”“救援技能趣味测试”等活动；组织开展“安全宣传全屏传播”，制作公益广告、海报、短视频、提示语音等，利用各传播载体集中推送，在全社会大力营造“关爱生命、关注安全”的浓厚氛围。

2. 消地结合，深入开展安全宣传“五进”各项工作。各级应急管理部门要发挥统筹协调作用，各级消防救援机构要发挥基层工作优势和安全宣传主力军作用，建立消地联合工作机制，加强协调联动、资源统筹、力量融合和渠道共享，探索形成工作合力，共同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、进农村、进社区、进学校、进家庭落地见效。

三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级安委会办公室要发挥牵头抓总作

用，推动各成员单位加强协调联动和资源投入，结合安全发展和综合减灾示范社区创建、精神文明创建和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等，开展群众喜闻乐见、职工广泛参与的“安全生产月”各项活动。各部门和单位要提高对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的认识，将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纳入全年安全生产重点工作计划，与业务工作同谋划、同部署、同检查、同落实，确保活动有力有序有效开展。

（二）营造浓厚氛围。要充分发挥各级各类媒体和网站等平台作用，努力形成上下一体、协同联动的宣传合力，打造全媒体、矩阵式、立体化的安全生产报道格局。要拓展社会面宣传渠道，在交通枢纽、商业街区、城市社区、文博场馆、广场、公园等公共场所和高速路口、过街天桥等醒目位置，广泛张贴或悬挂安全标语、横幅、挂图等；在交通工具电子显示屏、楼宇广告屏，持续滚动播放安全公益广告等，营造浓厚的社会氛围。

（三）确保活动实效。要把开展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与解决当前安全生产的热点难点问题相结合，与疫情防控、复工复产安全防范、安全生产专项整治等相结合，与推动落实安全生产责任相结合，切实达到以活动促工作、以活动保安全的目的，推动安全生产水平提升和安全生产形势持续稳定向好。

请各区、各部门和单位及时报送活动期间好的做法、特色项目、重要事项以及视频、图片、文字等电子版资料；于7月4日（周一）前，报送活动总结。

附件：上海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。

上海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

上海市应急管理局

2022年5月11日



(联系人：宣传培训处杨靖，电话：54667761，传真：54667343，
电子邮箱：yangjing0016@126.com)

附件

上海“安全生产月”活动进展情况统计表

填报单位（盖章）：_____ 联系人：_____ 电话：_____ 填报日期：_____

活动项目	内容要求	活动进展情况
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	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，集中学习《生命重于泰山》电视专题片，推动贯彻落实安全生产十五条硬措施。	专题研讨、集中宣讲、培训辅导等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开展安全生产“公开课”“大家谈”“班组会”等学习活动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。
宣传贯彻安全生产法律法规	开展《安全生产法》《上海市安全生产条例》主题宣传活动，推动“第一责任人”守法履责，加大以案释法和以案普法的宣传力度。	组织开展全员应急救援演练和知识技能培训（ ）场，参与（ ）人次；参与“第一责任人安全倡议书”活动（ ）人次；曝光企业主体责任落实不到位被实行“一案双罚”、安全生产行刑衔接、因发生生产安全事故构成重大责任事故罪的典型案例（ ）个；开展“我是安全吹哨人”，发现问题（ ）项；“查找身边的隐患”，查找隐患（ ）条。

开展“安全生产月”相关新闻宣传工作	组织开展“安全生产月”主题新闻宣传活动；开展警示教育，组织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、专题展；报道各地打非治违和排查治理进展成效；鼓励社会公众举报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和违法行为，发挥媒体监督作用，集中曝光突出问题。	组织观看安全生产警示教育片、专题展()场，参与()人次； 报道各地打非治违和排查治理进展成效()条； 社会公众举报安全生产重大隐患和违法行为()项； 发挥媒体监督作用，集中曝光突出问题()个。
开展“安全宣传咨询日”和安全宣传“五进”活动	开展群众喜闻乐见、形式多样、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安全宣传咨询活动；组织开展“安全宣传全屏传播”；推动各级安委会成员单位加强协调联动和资源投入。	开展“主播讲安全”“专家远程会诊”()场，参与()人次； “美好生活从安全开始话题征集”()条，参与()人次； “新安法知多少”“救援技能趣味测试”等活动()场，参与()人次；制作公益广告、海报、短视频、提示语音等()条/份，宣传受众()人次； 开展“进门入户送安全”()次，受众()人次； 组织“安全志愿者在行动”()场，参与()人次； 各类应急演练体验活动()场，参与()人次。
其他特色活动	可根据实际情况选填。	组织()场/次，参与()人次，宣传受众()人次。

(信息公开形式：主动公开)

上海市应急管理局办公室

2022年5月11日印发

共印120份